

教育国际化交流频繁 专家提醒小心四大留学陷阱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37/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5_9B_BD_E9_c107_337807.htm [出国在线]目前正值各地高校招生，稍为留意，便会发现让人目不暇接的中外合作办学广告。的确，一纸“洋证书”对许多考生颇具吸引力。对此，江苏省教育厅厅长王斌泰提醒考生和家长，一定要辨清真伪，切勿掉入留学陷阱。王斌泰厅长说，在教育国际化交流日趋频繁的今天，中外合作办学的规模日益扩大，但同时也应看到，一些地方、一些学校的确存在违规的行为，甚至有“挂羊头卖狗肉”的合作项目。为此，他提醒学生和家长特别注意以下四大留学陷阱：陷阱之一：学校名称华而不实。有的单位不惜工本去争取为自己的学校冠以“中华”、“国际学校”的称谓，或者与某某名校挂上钩，希望以响亮的名称吸引更多学生注意。如美国加州某大学在江苏媒体上大登广告，声称只要缴纳数万元人民币就可以获得一张MBA文凭。但知情人士称，这个所谓“加州大学”只是几名华人在海外注册的一所教育机构，属于回国赚钱的“学店”。一些号称在美国排名前20位的大学在中国开设的分校，其实与这些大学毫无关系，或仅是其下属的一家名不见经传的成人教育学院。陷阱之二：国际承认学历文凭。许多劣质的培训机构往往拉大旗，作虎皮，到处吹嘘国际承认、水平一流，等你进校后才发现教材陈旧、课程“缩水”，甚至根本不用上课就可以拿到证书。只要你支付60美元，就能获得×××大学的学位证书。有不少洋证书机构是以“圈钱”为目的的，如有的说“国际认可”，实际上只是该机构所在国

或某个区域认可。有的称自己的考试是“学位考试”、“文凭考试”，可事实上只是专业证书考试。陷阱之三：“出国交流”混同于“海外留学”。有些教育机构，故意混淆“出国留学”和“出国交流”的概念。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学生在校期间可以赴国外交流或“出国培训”的，但这种交流或培训活动不能超出学生在合作学校接受教育的期限。如果学生已经从合作学校毕业，则中外双方的学校都不能组织学生赴境外学习，否则就违反有关规定。因为学生结束在校学习后升入高一级学校学习，属于自费出国留学范围，任何中外组织或个人未经教育部和公安部批准都不能从事这种活动。而当前，只有合法的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机构才有资格进行这种活动。但他们也不得到任何学校从事自费出国留学宣传及招生咨询活动，否则也违反了有关法规规定，要受到处罚。

陷阱之四：“全聘外教”、“用国外教材”。有的办学机构打着与国外某大学合作的旗帜，实际上学校没有聘请一名外籍教师，也没有引进一本国外教材。还有的中外合作项目，国外派出的教师数量极少，或者从国外请来一个教师，就在全中国到处演讲，说他们是中外合作办学，可实际上99%的课程都是由中国教师讲授。记者了解到，教育部已经开始全面整顿全国800多个中外合作项目，打击非法办学机构，整治违规行为，力争把好的学校和专业方向提供给学生及家长。王斌泰厅长认为，对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的了解，一定要把握5个要素：一是地位，合作学校在国际或当地的学术影响力或教学水平；二是资源，办学主体是谁，教育机构是否经权威机构批准或认可，教育部是否承认学位证书；三是硬件，学校设施是否能满足现代教育需求，并与其规模相适应；

四是软件，学校能否提供合作需要的最新课程、教材、管理等教学软件；五是教师，合作项目的教师来源、结构、学术水平等，要与合作项目规模、办学层次和要求相适应，以保证教育质量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